

2016—2017 学年度北京大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 29 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全面落实高校信息公开清单做好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教办厅函[2017]41 号)要求,根据北京大学 2016—2017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执行情况,现编制 2016—2017 学年度北京大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内容包括概述,信息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信息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共六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统计数据的时间为 2016 年 9 月 1 日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北京大学信息公开办公室(电话:010-62765710)。

一、概述

2016—2017 学年,北京大学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总体要求,抓好落实信息公开主体责任,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理论实践水平,持续深入推进信息公开取得实效。

(一) 抓好落实信息公开主体责任

一是不断提高意识,落实信息公开单位主体责任。在北京大学校党委行政领导下,由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牵头,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教务部、研究生院、人事部、财务部、国际合作部等相关职能部门形成信息公开工作联动机制,不断强化信息公开主责单位对公开工作重要意义的认识程度,提高工作主动性和自觉性。认真接受中央专项巡视和巡视组反馈意见,将巡视整改情况向全校各单位传达,及时将相关情况向社会公开,接受校内外监督。

二是加强队伍建设，提升相关部门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建设充实有力的信息公开工作队伍是强化信息公开工作的基本保障。根据“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学校在相关部门设立了信息公开工作联系人，开展岗位培训、明确岗位职责，对本部门信息公开内容进行把关。

三是优化公开平台，完善信息公开主页目录内容设计。2017年6月，依照教育部公布的《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我校对信息公开主页进行了重新调整，优化目录分类、减少目录层级、丰富目录事项、细化目录内容，保证相关信息发布及时、全面、明晰，落实信息公开工作要求。

（二）持续深入推进信息公开取得实效

一是保证学校基本信息全面公开。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相关规定，通过公文印发、网页展示、专栏发布、公告栏张贴等多种渠道保证学校基本信息全面公开。每周编纂并向全校中层干部发布《北京大学党政信息》，通报学校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决策事项及学校各党政部门重要工作。

二是深入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通过印发文件、网页公告等多种形式对财务资产、招生信息等重点领域信息进行公开，不断深化公开范围与公开内容，对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关心的预决算信息、收费依据、招生简章、录取结果等及时、依法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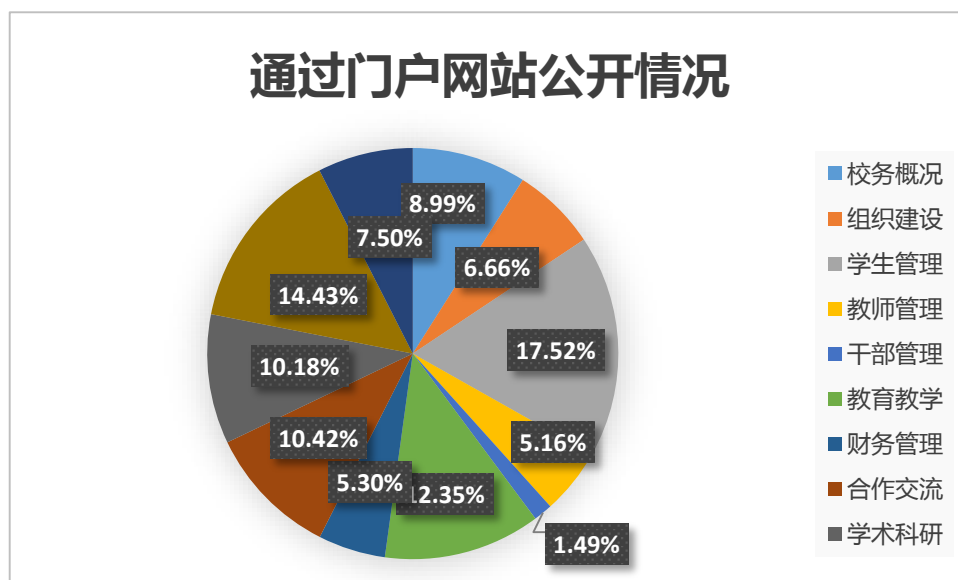
三是做好决策全过程公开。学校采取灵活多样、行之有效的参与途径，广大师生员工积极参与学校决策过程。北京大学《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建设方案》编制过程充分依靠专家，广泛听取全校各单位意见，凝聚共识，不断调整完善。先后组织召开学科建设委员会、校学术委员会、学部主任会议、专家论证会、党委常委会等多次会议，审议并论证通过；《教师手册》制定过程中，充分征集全校师生的建议，分别邀请学院党委书记、行政部门负责人、院系教师代表、学生代表征求意见。

四是做好公开信息安全保密工作。在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同时，学校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教育部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范(试行)》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的要求，坚持“应该公开的全部公开，不应公开的绝不公开”的原则，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制度，保障公开保密两不误。

二、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一) 通过门户网站公开信息情况

2016—2017 学年，通过学校主页 (<http://www.pku.edu.cn>)、校内门户网站 (<https://portal.pku.edu.cn/infoPortal/>) 学校动态栏目公开信息主动公开信息 8173 项，其中：校务概况 735 项，占 8.99%；组织建设 544 项，占 6.66%；学生管理 1432 项，占 17.52%；教师管理 422 项，占 5.16%；干部管理 122 项，占 1.49%；教育教学 1009 项，占 12.35%；财务管理 433 项，占 5.30%；合作交流 852 项，占 10.42%；学术科研 832 项，占 10.18%；校园文化 1179 项，占 14.43%；其他工作 613 项，占 7.50%。



(二) 通过《北京大学校报》等校报校刊公开信息情况

2016—2017 年，校报出报 36 期（1419-1455 期），校报网络版同步发布报纸 36 期。同时编辑“北京大学校报微信”，微信共发稿 63 篇。

涉及信息公开内容,主要为:本科研究生新生招生人数、毕业生人数;北大获奖成果(不涉及保密成果)的报道和通讯采访;北京大学2016年教师节表彰光荣榜;北京大学党的建设相关工作的报道。另编辑《信息周刊》44期,刊载内容为选辑社会媒体公开发表的新闻报道,主要涉及北大成果及相关发展情况的报道。

(三) 通过宣传部门公开信息情况

2016—2017 学年,北京大学召开新闻发布会 2 次,非正式的新闻通气和专项发布、信息百余次;新闻网发布信息近 4000 篇。

北大电视台共制作、播出新闻 680 余条,图文新闻 1100 多条,各类专题节目 130 余期。为学校 and 各单位的重大活动制作专题片 18 部。

北大广播台涉及信息公开的内容共计 270 条,内容包括学校发布的重要规章制度、校领导活动、校党委行政工作情况、院系情况、重大科研成果等。

北大新闻网采写新闻、通讯等新闻作品 200 余篇,内容涵盖学校重大工作、招生、财务、教学、国际交流等多项内容。

“北京大学”官方微博、微信发布各类信息 5400 余条。北京大学官方微博的关注人数突破 62 万,较去年增长 25 万;北京大学官方微信的关注人数达到 56 万,较去年增长 29 万。其中微信小程序“北大校园导览”月均访问量 5 万。进一步做好官方微博、微信对学校重要办学理念、发展规划、方针政策等信息的公开。

(四) 财务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13号)、《教育部关于做好高等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教财[2012]4号)、《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高等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教财函[2013]96号)、《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完善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目录公开制度的通知》(财综[2014]56号)等文件要求,北京大学高度重视财务信息公

开，一直以来将“公开、透明”纳入学校财政工作的根本性指导方针之中，充分认识到做好财务信息公开工作，有助于与世界一流大学接轨，保障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推动高校依法办学、依法理财；有助于提升高校预算管理和财务管理水平，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有效保障学校事业改革发展。

2017 年我校在按照教育部规定向全社会公开预决算信息、积极依申请公开“三公经费”的同时，坚持按时、按格式规范公开财务制度、预算、决算、行政事业性收费、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不断完善构建学校和院系两级财务公开制度，促进教职工全面参与管理、实施监督。具体公开情况如下：

1. 校外公开

(1)2017 年 4 月，在北大主页信息公开栏目中向全社会发布《北京大学 2017 年度部门预算》，对学校基本情况和收支预算情况等内容进行详细说明。

(2)2017 年 8 月，在北大主页信息公开栏目中向全社会发布《北京大学 2016 年部门决算》，对学校基本情况、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收支决算情况、收支科目分类等内容进行详细说明。

(3)通过“入学通知”“公示栏”“公示墙”“学校网页”等方式将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依据、收费范围等内容进行公示，落实教育收费公示制度。主动接受社会、学生及家长的监督。

2. 校内公开

(1)通过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向学校领导汇报 2016 年学校决算和 2017 年学校预算情况。

(2)通过全校干部大会向学校中层干部报告年度财务情况。

(3)通过年初的教代会、职代会、新干部上岗培训、科研人员座谈会、寒暑假研讨会等多种形式上向教职工代表报告财务状况。财务部门认真答复教职工代表关于学校财务问题的提案。

(4)建立完善各类账务查询系统：二级单位负责人综合查询系

统、系级财务管理系统、教学经费查询系统、教职工工资查询系统、助研经费网上查询系统、科研经费查询系统等，师生可以随时登陆校内门户网站查询自己关心的财务信息。

(5) 利用书记校长信箱、部长信箱，开辟与教职工和学生沟通渠道。

(6) 通过学校 BBS 财务部版面等相关功能，了解师生对财务工作的提问与建议，积极回应师生的疑问与诉求，回答相关问题，更好的为师生服务。

(7) 2017 年 4 月，通过北京大学学科建设年报（2016 年），对学科建设经费信息进行校内公开。

（五）招生信息公开情况

2016—2017 学年度，北京大学在本科招生工作中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制度，规范信息公开工作，确保招生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提高招生工作透明度。

1. 基本情况

北京大学在本年度招生工作中，以促进公平、科学选材为导向，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教育部相关文件精神，积极公开各类招生信息，拓展公开渠道，强化制度保障，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招生工作公开透明。

(1) 完善制度。发挥“集体决策，全程监督，及时公开”的工作机制，依靠招生委员会的领导、招生工作监督领导小组的纪律监督、本科招生专家委员会的咨询决策，推动招生工作的科学化、制度化、民主化、规范化。进一步优化招生人员管理系统，实现招生组成员招录与考核、人员出差、信息交流、财务报销等工作的网上管理，提升系统的使用效率。进一步规范博雅人才培养计划、自主招生、筑梦计划、浙江“三位一体”综合评价和上海“博雅计划”的招录流程，建立统一的网上管理平台实现报名、审核和信息查询功能，确保了信息及时公开，在资格审核、测试等环节充分发挥专家委员会作用。在高水平

艺术团、高水平运动队等特殊类别招生环节，通过明确标准、规范流程等方式，确保了整个招生过程的公开透明。

(2) 主动公开。我校目前招生类别有：博雅人才培养计划、自主招生、筑梦计划、浙江“三位一体”和上海“博雅计划”综合评价、保送生、非通用外语类保送生、高水平艺术团、高水平运动队、留学生、双学籍飞行员、普通高考录取等。对各个类别的招生，均在北大招生网和相关平台发布简章，细化和完善招生办法，明确招生项目、考生报考要求、降分标准和录取办法、报考程序和办法、选拔程序、监督机制、管理条例、注意事项等内容。

(3) 拓宽渠道。继续发挥北大招生网的信息公开主渠道作用，同时充分利用微博、微信、APP 等新媒体，及时发布各类招生信息。各招生组也主动深入各地中学宣讲，讲解政策，接受咨询，建设自身宣传平台。在博雅人才培养计划、自主招生、筑梦计划、浙江“三位一体”和上海“博雅计划”综合评价中，通过初步审核评价、学科基础面试、综合面试、随机抽查笔试和体质测试等流程，对最终认定候选人在北大招生网和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通过阳光高考平台对自主招生、保送生、高水平艺术团、高水平运动队等考生候选人资格进行公示，接受来自各方的监督和检查。同时通过我校招生网、新闻网、招办官方微信、微博以及社交媒体及时向公众发布我校招生政策、改革策略，确保了信息传播渠道的多元和畅通。

(4) 安全保障。在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同时，特别注重加强公开信息的安全保障工作。今年继续采用高考录取通知书防伪认证，考生可以利用通知书上的防伪编码，在北大招生网通知书验证查询系统上检验通知书真假；进一步规范招生人员身份认证，为每一名工作人员制作专用证件，并且实现网上验证，确保人员信息的安全。

2. 主动公开情况

(1) 通过阳光高考平台公开信息情况。2017 年，北京大学招生办通过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公布本年度的招生章程和招生计划，并在

阳光高考平台“名单公示”专栏公示本年度自主招生、保送生、高水平艺术团和高水平运动队候选人名单。

(2) 通过招生办公室宣传平台公开信息情况。一是通过北大招生网公开重要政策性信息，2016—2017 学年共计公开信息 66 条，包括：公布 2017 年分省招生计划和 2017 年我校分省分科类录取分数线；公示 2016 年新生奖学金评审结果；发布高水平艺术团、高水平运动队、外语类保送生、博雅人才培养计划、自主招生、筑梦计划、浙江“三位一体”和上海“博雅计划”综合评价招生简章；提供各类成绩和资格认定结果查询服务。二是官方微信、微博发布各类信息，所有的招生信息均第一时间在微博、微信同步推送。三是通过《北京大学 2017 年招生简章暨报考指南》和各招生组、各院系定制的宣传材料公开我校历年录取情况、近年各类别招生政策、各院系招生信息等。四是参加新华网《高考情报局》、新浪网《高校驾到》、中国教育在线、北京城市广播《教育面对面》等直播类访谈节目，向公众介绍北大的人才培养理念和招生政策，特别是针对社会对于状元、分数线等录取指标的炒作做出理性回应，传达北大在招生中不唯分数论的宗旨，引导考生不忘初心、理性报考。

(3) 通过校园开放日公开信息情况。2017 年 5 月 20 日，举行北京大学 2017 年校园开放日暨“引领未来”本科生招生咨询会，约 4000 名考生和家长参加开放日活动。活动采用“讲述”的形式传达北大的人才培养和选拔理念，并邀请人民网、凤凰、优酷、网易、腾讯、新浪、中国青年报、新京报、智慧树等媒体对信息发布会进行全程直播，让更多公众掌握北大本科招生最新动态。招生办公室、北京招生组、各院系、校内各有关单位设置了展台安排专人面对面解答考生、家长关心的问题。同时，北大招办针对未能到达现场的家长和考生设置线上互动，安排相关领域的专业人士实时解答北京大学招生办官方微博和官方微信的留言。

(4) 录取信息公开情况。北大招生网设置考生录取信息查询系

统，考生只要输入身份证号、考试号等信息即可查询录取情况。招生网及时公布各省分批次、分科类录取情况。2017 年北京大学（校本部）共录取内地本科新生 2819 人，联合培养双学籍飞行学员 17 人（空军 15 人、海军 2 人），港澳台学生 71 人，以及来自 39 个不同国家和地区的留学生 320 人。

2017 年我校分省分科类录取分数线如下表：

省份	类别	文科分数线	理科分数线	其它分数线
北京	提前批--法语	661	670	-
北京	一批	660	671	-
北京	提前批--印地语	659	-	-
北京	提前批--菲律宾语	658	-	-
北京	提前批--乌尔都语	659	-	-
北京	提前批--俄语	660	-	-
北京	提前批--朝鲜语	659	667	-
北京	提前批--阿拉伯语	660	667	-
北京	提前批--西班牙语	662	668	-
北京	提前批--日语	662	669	-
北京	提前批--德语	662	670	-
天津	一批	650	682	-
河北	一批	664	693	-
山西	一批	621	646	-
内蒙	一批	621	677	-
辽宁	一批	638	682	-
吉林	一批	640	670	-
黑龙江	一批	633	680	-
上海	一批（不限科目组）	-	-	605
上海	一批（限物理科目组）	-	-	602

江苏	一批	405	415	-
浙江	一批			699
安徽	一批	643	677	-
福建	一批	627	651	-
江西	一批	648	673	-
山东	一批	647	689	-
河南	一批	647	672	-
湖北	一批	658	684	-
湖南	一批	666	674	-
广东	一批	640	671	-
广西	一批	658	670	-
海南	一批	881	865	-
重庆	一批	646	689	-
四川	一批	650	688	-
贵州	一批	683	669	-
云南	一批	676	690	-
陕西	一批	668	699	-
甘肃	一批	626	660	-
青海	一批	608	639	-
宁夏	一批	645	650	-
新疆	一批	631	669	-
港澳台侨联招		630	665	-

(5) 公开招生监督信息情况。北大招生网公布招生监督电话 010-62755622, 接受考生申诉, 纪检监察部门负责有关举报、调查及处理结果, 并将相关情况及时公布。

3. 信息公开咨询处理情况

2017 北大招生对外公布了 bdzsb@pku.edu.cn 公开咨询邮箱和各

省招生组咨询邮箱 **zs@pku.edu.cn(** 为省市全拼，如 beijingzs@pku.edu.cn)，邮件回复 7200 余封，处理邮件 27000 多封。接待电话咨询 32000 余次；来人咨询 800 余次。

（六）人事与师资信息公开情况

2016—2017 学年，人事部认真落实人事信息公开重点工作，不断健全信息公开机制、规范内容、提高时效，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取得明显实效。

1. 加强领导，健全工作机制

人事部领导班子对信息公开工作高度重视，把该项工作作为人事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多次召开部务会研究部署人事部信息公开工作。建立了以部长总负责，分管领导主抓，综合办公室具体负责，各科室密切配合的工作机制，努力通过人事部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提高部门科学管理和规范服务水平。

2. 注重实效，推进信息公开

在推行人事信息公开的过程中，人事部坚持做到突出重点、注重实效，常规问题定期公开，热点问题及时公开，公开内容细致化、公开时间及时化。通过上网、上会、上栏、上报等多种形式，让广大教职工和社会公众了解和监督人事工作。

（1）在学校门户网站人事部主页（<http://hr.pku.edu.cn>）详细介绍人事部机构设置、业务职能、办公地点、联系方式及 9 个职能科室、3 个挂靠单位的相关信息及时更新，方便办理各类人事业务、使公众全面了解相关信息。

（2）制定人事部服务指南并在网上公布，内容涉及到招聘、报到、工资福利、职称评审、公派出国进修、博士后管理、合同保险、档案管理 etc 等十七栏 60 余项业务办理。

(3)自 2010 年起,每年编写《北京大学人力资源发展年度报告》,并于每个自然年年初在人事部主页发布。根据学校人力资源管理的一般特点,结合大学人力资源构成的特殊性,在充分尊重北大自身历史文化传统的基础上,确保人力资源总量适度、结构优化、效率显著。围绕这一目标,年度报告对校本部的人力资源基本信息进行分类整理,突出高端人力资源和人才竞争优势,介绍人力资源发展的有关政策措施,归纳有关人事服务信息和办事程序,发布日常人事管理的有关政策规章。期望通过该报告,为学校 and 部门决策提供依据,为公众提供人力资源基本数据支持,为教职工提供政策和信息服务。



(4)做好各类人事人才政策的宣传工作,保障广大教职工的知情权。通过每年召开的人事系统工作会、岗前培训会、青年骨干教师培训会、院系调研会等各类会议,人事部将最新人事人才政策进行宣讲。相关的规章制度也及时发布在人事部主页—政策制度栏上,方便教职工查阅和了解。

(5)对《北京大学教师手册》进行重新编订,将涉及教职工切身利益的教学、科研、职务晋升、岗位聘任、考核、考勤等人事人才相关内容核定收录汇编,该工作目前已经基本完成。教师手册规范了各项管理工作,使学校教职员工能够更加系统了解学校政策制度和资源配置。

《北京大学教师手册》电子版全文在人事部主页

(<http://hr.pku.edu.cn>) 全文公布, 全校教师均可下载学习。同时, 人事部在北京大学校内门户“专题服务”版面特别开设了“教师手册学习”栏目, 以便全校教师更好的掌握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规范。



(6) 每年定期在主页发布《北京大学人事工作简报》, 方便师生了解和监督学校人事人才工作。2016—2017 学年共发布 14 期。

(7) 随着人事制度改革的不断深化, 人事部及时清理修订过时规章制度, 出台新的管理办法, 于每年 8 月汇编成册发给新任职教职工和人事管理相关人员。



(8) 在招聘工作中, 各单位根据上年度学校下达的招聘计划进行。教师、行政管理、实验教辅等岗位(包括岗位职责、应聘条件等)均在学校校园网和人事部主页网站上公布, 进行校内外公开招聘。所有招聘工作严格人员招聘流程, 在网页统一公布招聘信息, 经过资格

审查、单位初选后公布笔试名单，统一组织笔试、面试，确保整个招聘公开、公平、公正。

(9) 在教职工职称评审工作中，及时在校内门户网和人事部主页网站公示申报人员名单，各二级单位通过公示栏公示申请人材料，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让教职工了解、参与和监督评审工作的每一个环节，确保职称评审公开透明、公平公正。

(10) 对于各类人才项目、出国研修项目、奖教金评选等情况的结果均采用公示栏、校内门户、人事部主页等多种方式进行公示。

(11) 2016—2017 学年，人事部共接待来访、来电、来函、电子邮件等各类公共咨询合计 650 余次，均获得满意答复，未收到因答复不清而引起的投诉。

(七) 教务部信息公开情况

2016—2017 学年，教务部结合我校教育教学管理与服务的实际情况，继续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对照清单内容全面、及时、准确地公开每项信息，不断提高信息时效与工作透明度，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

1. 高度重视 健全机制

教学运行与学籍管理是学校核心工作，其制度规章、工作流程、各类数据等等一直受到社会及师生高度关注，从学校领导至每个科室都高度重视相关信息规范与公开工作。部里成立了教务部信息工作小组，由一位副部长负责，各科室指定专人作为信息工作联系人并负责相关信息内容更新，综合办网络室负责技术支持并协助信息发布与维护。进一步细化清单内容并分解到各科室，要求对所公开的信息做到及时准确。

2. 主动公开 信息共享

(1) 通过教务部网站公开教育部相关政策法规、学校的规章制度及工作流程、教学、教务、学籍、学生日常事务等信息。

(2) 配合学校大系统建设，与校内相关部门、院系共享教学及

学生基本数据，进一步提高业务流转效率。

(3) 关系师生的重大改革、政策变化、规章修订等，定稿前分别向院系主管教学领导、教师代表、学生代表、教务管理人员等各方面座谈会征询意见，在实施前通过网络、手册、微信公众号等各种方式渠道公布，保障师生的知情权和参与权。

(4) 关系师生利益的课程申报、教学成果申报、教材立项申报、学籍处理、转专业、保研资格审核、交流项目人选等均按流程进行校内公示；教务部内部人事聘任、职称申报、考勤考核、评奖评优等均按规定部内公示，保证工作透明度，自觉接受公众监督。

(5) 每周部内发布一期《教务部信息汇总》，将本周内的重要会议、进行或完成的重要事项进行公布。

2. 创新方法 加强宣传

(1) 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加强宣传与互动。创建教务部微信公众号、通识联盟微信公众号等，组建学生团队，专人负责指导，即时推送教改政策与措施解读、优秀教师与课程推介、重大改革事项宣传等，扩大北京大学本科教改举措的社会影响力和示范效应。

(2) 注册 BBS 教务部官方账号，利用学校 BBS，及时解答问题，加强与师生信息互动。

(3) 建立各类工作邮箱群组或微信群，及时沟通信息联络工作。

(4) 部内成立信息工作小组、信息报送小组，组建各类专题文案学生团队，群策群力集思广益，保证信息发布准确及时、推送文章生动活泼。

4. 教务部信息公开途径及内容:

(1) 教务部网站(dean.pku.edu.cn): 教育部、北京市教委、北京大学有关教育教学及学生管理政策规章；教师、学生基本结构数据；专业设置以及新增专业和停招专业清单；教学培养计划、教学运行计划、各类课程建设情况及课程表；主讲本科课程的教师数量及结构；教学评估及教学质量年度报告；学生学籍学业管理规章、各类事务办

(处)理规则和流程;选退课、交流交换、转专业、推免等重要事项通知及结果公示;其他应该或需要师生知晓了解的信息。

(2) 教务部微信公众号: 主要侧重政策解读及重要通知发布,向广大师生及社会宣传解读北京大学本科教改及相关政策措施,指导学生正确理解和运用规则,合理规划自主选择锻炼成长。2017年3月创建至今已推送57篇文章,涵盖新政宣传与解读、重要工作通知、新闻发布等。

(3) 通识联盟微信订阅号: 大学通识教育联盟由北大、清华、复旦、中大四所高校发起,目前已有四十余所高校成员。联盟特开设通识教育平台,设置“通识联播”微信公众号,委托北京大学运营,具体由教务部主办。锁定中国通识教育实践最前沿,面向全国高校师生及社会,探讨通识教育理念,介绍核心课程知识,促进高校交流合作,发布相关资讯信息,推介国内外知名高校的通识教育理念及优秀教师和课程。坚持每日推送,截目前共推送文章711篇,关注人数28600。

(4) 北大BBS教务部官方账号: 网上回复解答师生问题和咨询。

(5) 办公室电话: 各科室电话网上公开,均可随时受理校内外咨询。

(八) 研究生院信息公开情况

2016—2017 学年,研究生院认真学习并主动贯彻落实教育部及学校的相关文件,在信息公开机制保障、信息公开渠道建设、信息公开内容建设等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得到了广大师生的认可。

1. 信息公开机制保障

组织架构。研究生院一直非常重视信息公开工作。从信息发布工作机制上实行逐级审批、分工负责,研究生院由常务副院长总负责;分管副院长负责分管业务办公室信息公开内容的发布审核及监督检查工作,重要信息的发布由常务副院长审批;业务办公室负责公开信息的内容收集、整理、编辑,以及对信息的解读及反馈,负责信息发

布的准确性、及时性等。从信息公开技术及运行保障机制上，研究生院由一名副院长主要负责，综合办公室具体负责，执行并落实相关的技术及运行保障工作，督促检查信息发布及反馈的及时性、规范性等。

制度建设。配合学校关于信息公开的管理办法，2016-2017 学年度，研究生院制定或修订了相关信息公开工作的管理规定，如：《研究生院宣传管理办法》、《北京大学研究生院微信公众号工作指南》、《研究生院网站管理办法》、《研究生院三重一大管理办法》、《研究生院院务公开制度》等。以制度建设来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科学及规范化管理。

2. 信息公开渠道建设

传统渠道。纸质媒介包括学校校刊、《北大研究生》杂志、《研究生教育简报》、《研究生院年报》等；网络媒介包括学校新闻网、电视台、研究生院网站、校内公告、BBS 研究生院专栏等；此外还有研究生院院务会、全院会、研究生教务工作会等形式通报工作进展情况。研究生院主动发布公开信息，将研究生教育过程中的重要政策、举措、活动、通知等通过这些渠道向全校师生员工、社会考生、用人单位等公布。将研究生从招生、入学、在校、出国、培养、奖助、申请学位、毕业等各个环节的公开信息对外公布。

新媒体渠道。开设了研究生教育微信公众号，多渠道全方位地将研究生教育信息进行推送宣传，增强了信息公开的力度、时效性和便捷性，同时使得信息发布的形式更加活泼、内容更加易读，拉近了信息发布主体和受用主体的关系和亲和力。

事务中心。在学校的积极支持下，研究生院在新太阳中心一层设立了研究生事务中心，提供信息咨询、学生事务办理等“一站式”服务。事务中心是为学生提供信息交换、信息服务、信息咨询的实体平台，为学生提供免费取阅的资料、小册子；电子大屏幕及展板提供各种办事指南、操作流程等信息；自助设备为学生提供自助打印各类证明、复印、扫描等服务。

信息化建设平台。研究生院的信息化建设在学校一直走在前面。近年来，在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基础上，逐步把与学生和导师相关的信息查询、业务办理等服务集成到校内门户中。学生不仅可以经过统一门户办理相关业务，还可以查询与其学业相关的信息，使信息公开更加精细化、个性化。例如学生可以在门户中跟踪其办理的出国、学籍异动等业务的进展，查询课程开课情况、选课情况等等。

3. 信息公开内容及情况

我校研究生按照层次可分为：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按照类别可分为：学术型研究生、专业学位研究生；按照校区可分为：校本部、医学部、深圳研究生院等；按照国家/地区可分为：大陆研究生、港澳台研究生、外国留学生等；按照学籍类别可分为：全日制研究生、非全日制研究生，此外还有高级专门人才研修班学员。我校研究生在招生、学籍、培养、毕业、学位、奖励资助、学术规范、导师管理等各个环节的工作均按照教育部和北京大学的相关要求实行规范化和科学化管理，充分运用网络信息、新媒体等技术加强信息发布力度、增强信息公开实效。

北京大学研究生院网站（<http://grs.pku.edu.cn>）公布了研究生院整体情况介绍、机构设置情况及职能、办公室工作人员及联系方式。每学年不定期发布与研究生教育相关的通知、公告、活动、制度、规则、工作流程等，内容覆盖整个研究生教育管理全过程。这些信息可以更加方便师生办理各类业务，方便社会各界了解并监督研究生教育相关工作情况。

此外，还通过多种平台进行公开展示研究生教育信息，例如：研究生教育微信公众号、未名 BBS、院长信箱、研究生院实体宣传栏、北大部门公告、新闻网、电视台、报刊等等。接收来自“校长信箱”、“书记信箱”，以及来人来函来电的信访、咨询事项。大部分工作圆满处理完毕，有的信访情况较为复杂，调查处理所需时间较长，尤其涉及到学术不端等行为，研究生院均按照国家和学校的程序进行，同时

保证处理过程的公开公正、合理合法。

研究生招生。研究生院非常重视招生过程中的公平、公开、公正原则。近年来信息技术和网络技术的发展，为积极主动公开研究生招生信息提供了便利条件，实现了公开透明的“阳光工程”。进一步优化研究生招生工作的制度化建设和监督检查机制，实现招生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管理。

目前我校招生类别：

硕士：统考（含联考）、推荐免试、申请考核（对象为港澳台、留学生）三类。

博士：申请-考核、硕博连读、直攻博等。

根据生源不同，设置专项计划，主要有：普通招考、强军计划、支教、对口支援、少数民族骨干计划（含定向新疆 MPA 培养计划）、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援藏计划、学工选留、学工直升、体育特长、艺术特长等。

上述各个类别的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招考办法及要求等说明均在北大研究生招生网、北大研究生院网站或相关院系网站等平台公布，明确招生要求、报名程序、考试安排、选拔机制、招生专业及方向等内容。

研究生招生全过程信息公开内容主要包括：研究生招生动态信息、报考指南、夏令营、招生简章及专业目录、各院系（或专业）招生计划、学制、学费、入学考试信息、初试成绩查询、复试信息、录取信息、港澳台招生信息、留学生招生信息、高级专门人才研修班招生信息、研究生招生网上报名、考试公告、招生报名录取统计信息等等。同时，专门设立招生咨询室，开通招生咨询电话，公布了招生工作人员、电话、邮箱及招生公共邮箱等，供广大考生和社会各界进行招生咨询、监督等，确保信息的多渠道传递和信息发布的畅通无阻。

研究生培养。研究生培养工作包括：在校研究生学籍管理、教务管理、研究生课程建设、培养方案审核、研究生培养过程质量监控、

研究生教育创新工程、中外联合培养、基地建设、出国管理、学术道德等内容。

在北京大学研究生院网站上公布的培养信息包括：学籍管理信息，教学管理信息，培养方案，综合考试要求，开题报告要求，预答辩、申请答辩流程，科研成果发表信息提交，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要求，高级专门人才研修班管理，课程建设与评估，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研究生学术交流基金、博士生短期出国（境）交流项目、国际专题研讨会等相关工作，以及与学生管理相关的文件和规定，例如：研究生手册。以及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冀门对话、才斋讲堂等学术活动。

学位与学科。包括正常申请学位、补授学位、同等学力申请学位的要求及流程、博士生导师的管理、学科建设与管理，学位点申报审核与评估、专业学位点申报审核与评估、校学位委员会及院系学位分委员会的建设管理、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评选、学科评议组工作、专业学位教指委工作、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文理科工作委员会工作等。上述信息全部在研究生院网站上公布，使与学生、导师及院系相关的工作得以顺利开展。

奖励与资助。包括学业奖学金、专项奖学金、助研、助教等各类奖助学金的政策、制度文件、工作通知、评审结果公示等。这些信息均通过研究生院网站、实体公示宣传栏等方式对外发布，工作中注重科学、严谨、规范，接受来自于各方面的监督检查。

4. 清单事项公开情况

北大研究生教育相关的公开信息在研究生院网站上均可以查询到，网址：<http://grs.pku.edu.cn>。此外，还在北京大学研究生教育微信公众号（PKU_grad_edu）、微博、北京大学单位公告（<https://portal.pku.edu.cn/portal2013/>）、每学期在校研究生基本情况统计公报等多渠道公开发布研究生教育信息。

（九）留学生办公室信息公开情况

近年来北京大学留学生办公室不断加强和改进信息公开工作，在

队伍建设、留学生招生、管理服务、教学培养、校友工作、就业实习等方面，主动、及时、有效地做好相关信息的公开发布，既提升了工作的科学化水平和精细化程度，更便利了广大中外师生的工作、学习和生活，受到广泛好评。

1. 信息公开情况

首先，从公开渠道上看，主要依托学校国际合作部网站、留学生办公室网站和留学生办公室公众微信号“留学北大”，以及《留学北大》杂志这四大平台主动公开发布信息。其中，网站和微信平台基本实现中英文双语对照发布。自2016年9月1日至2017年8月31日，在国际合作部网站（<http://www.oir.pku.edu.cn/>）和留学生办公室网站（<http://www.isd.pku.edu.cn/>）上共公开通告和新闻139条。同期，在“北大留办”微信公众号（关注用户量达6600多人）上公开123条信息，月均阅读量超过10000人次。

第二，从公开内容上看，基本涵盖留学生来华留学工作全过程信息链。以留学生办公室网站为例，公开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导航模块

此模块下包含：关于我们、留学申请、ORIENTATION、在校学习、毕业事宜、留学生校友、院系助手、招生信息、网上申请、奖学金、签证手续、常用下载。

（2）信息发布模块

此模块下包含：公告通知、新闻中心、北大宣传片、留学北大、学生活动、就业实习信息。

（3）快速链接模块

此模块包含：留学北大、生活服务、签证服务、院系链接、“北大留办”微信二维码。

北京大学国际合作部留学生办公室网站的内容丰富，涵盖了北大介绍；如何申请北大；新生入学指南；在校学习；奖学金信息介绍；校园生活；离校手续办理；校友工作等。

具体到每个模块中的内容，其意义和目的如下：

(1) 招生信息，包括各个项目的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以及网上申请入口。留学生办公室每年在入学面试学生名单和录取名单确定后，第一时间在留学生办公室网站上公布，接受公众查询和监督，同时接受北京大学纪委的监督和检查。录取进度通过北京大学国际学生管理服务平台 <http://www.studyatpku.com/admin/login.do> 与学生进行及时沟通，告知其流程和招生录取进展情况。及时公布招生简章，对项目介绍、申请要求、选拔机制、录取办法、培养办法、管理条例等内容进行介绍，并严格依照简章规定进行招生录取工作。学生入学后的各类分班结果、延长申请的批复结果等，也均在网页及布告栏进行公示。

(2) 在校学习，包括学业指导、生活服务、签证手续、实习就业信息、假期社会实践项目。而生活服务更包含了学校的餐厅信息、心理咨询、学生社团及课余活动、室内交通、节假日、票务及旅游、银行服务、网络服务、邮政电话服务、住宿及生活设施、安全服务、图书馆的使用和保险及医疗服务信息。

(3) 毕业事宜，包含了离校手续办理、校友卡办理、成绩单及相关证明办理服务信息。

(4) 留学生校友工作，主要包括的信息有校友卡和校友专属邮箱介绍、各国留学生校友会联系方式，与校友相关的书刊、最新校友活动、校友会章程以及联系我们信息。

(5) 奖学金信息，包括各奖学金介绍、奖学金申请信息和管理通知、常见问题解答以及相关表格下载。及时发布各类奖学金评选信息，严格做到公开透明，从申请流程、评审办法到评审结果，均在网站及布告栏进行公示，接受学生和老教师监督。同时，制定各类奖学金生管理办法，在入学时发放给学生，并将相关信息发布在留学生办公室网页，供学生查询。主动公开各类异动申请信息，包括学生延长奖学金申请结果，年度评审结果公示等，便于学生及时查看。重新对留

学生办公室网站中的奖学金申请页面进行调整，删除老旧信息，并根据奖学金项目进行分类，信息更清晰易查。

(6) 北大宣传，主要展出北大宣传片、《留学北大》杂志。

(7) 学生活动，主要通过公告通知栏发布，同时在 **EVENTS** 栏也会根据日期显示，并在新闻中心及时报道活动最新动态。

(8) 学院服务，院系助手对学院老师经常遇到的一些关于留学生的问題一一做出了解答。同时提供了可以跳转到每一个学院的院系链接入口。

(9) 留学生入学指南，在主页面的 **ORIENTATION** 栏里，主要针对未入学的新生提供尽可能全面的指导，内容包括校长致辞、来华前的准备、入境后须知、迎新活动安排、常用信息、联系我们。

(10) 公告通知，主要发布学生活动、奖学金申请及评审公示、各项目招生信息及录取结果公示、以及其他与留学生相关的各项通知。

(11) 新闻中心，及时发布与留学生相关的各项新闻。

此外，网站上新增加“合作办学”板块，并也通过学校的“信息公开”网站进行了链接，方便社会各界的查阅和监督。目前链接的国际合作部网站“合作办学”板块主要分为三个栏目，即项目新闻，项目信息和政策法规。项目新闻是对在办和以往的合作项目分别做简要介绍，对拟申请者和社会各界了解我校合作办学项目的基本情况有帮助。项目信息是把教育部审批备案的合作办学项目及其项目评估情况进行公示，让申请者能够掌握准确的官方项目申请信息，避免被社会上少数打着我校旗号举办非法项目的信息所误导。政策法规是将各级各类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的政策法规进行整理和公示，方便项目申请单位和申请者查阅和遵照执行。设置专门咨询室，由专门值班人员接受来访咨询和接待。

2. 严格执行保密制度，注重外事纪律

首先是严格执行保密制度，对涉密文件和信息不予公开。第二，留学生工作具有外事属性，相比较国内学生工作，更注重外事纪律和

礼仪习俗。要做好留学生工作，首先必须尊重学生、爱护学生。比如，留学生的年龄、护照号码、联系方式等，是比较重要的隐私，对相关资料，我们从来都是妥善保管，严格保密，杜绝外泄，这既保护了学生的个人隐私，也有利于保护学生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申请情况

2016—2017 学年度，我校共收到校内师生和社会通过各种形式提出的信息公开申请 8 件，有效申请 7 件，撤销申请 1 件。从申请的主体看，全部为由公民个人提出的申请。

受理的 7 件有效申请中，从申请方式看，以电子邮件方式申请 6 件，占 86%；以信函方式申请 1 件，占 14%。从申请的内容看，涉及科研信息 2 件，占 29%；涉及财务信息 2 件，占 29%；涉及招生信息 1 件，占 14%；涉及规章制度 2 件，占 29%。申请内容涉及学校 6 个职能部门。

（二）答复情况

7 件有效申请已全部按时答复申请人。其中“主动公开”的 1 件，占 14%；“依申请公开”的 2 件，占 29%；“不予公开”的 4 件，占 57%。通过邮件答复 6 件，占 86%；信函答复 1 件，占 14%。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本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学校的信息公开工作基本满意，同时也提出了一些希望和建议：一是完善信息公开管理制度，提升信息公开申请便捷性与答复及时性。二是开放网络信息公开申请平台，充分发挥微博、微信、门户等平台的交互作用。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2016—2017 学年度，未发生因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

目前，我校在推进信息公开工作过程中还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如部分单位对信息公开重要性认识不足、信息公开不够及时等。在今后的工作中，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予以改进：

一是继续提升学校各部门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认真学习贯彻上级有关信息公开工作的文件，落实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加强工作理论培训与技能培训，培养信息公开的工作习惯，真正做到“公开是常态，不公开是例外”。

二是优化信息公开渠道，不断加强学校主页、校内门户、官方微博、官方微信等的平台建设，专人负责、搭建桥梁、及时公开，不断提升师生员工与社会公众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满意度。

三是加强信息安全工作，在提供开放、有效、及时的信息的同时，通过技术手段加强对已公开信息的防伪认证，包括财务信息、报名信息、录取信息等，防止保密信息窃取与公开信息伪造，保障信息安全，维护学校声誉。

北京大学

2017年10月31日

附:

北京大学信息公开事项清单

1. 基本信息（6项）

（1.1）办学规模、学校机构设置、学科情况、专业情况、各类在校生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办学基本情况

<http://xxgk.pku.edu.cn/docs/20161228100844668899.pdf>

（1.2）校级领导班子简介及分工

<http://www.pku.edu.cn/about/xrld/index.htm>

（2）学校章程及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http://xxgk.pku.edu.cn/gksx/jbxx/gzzd/index.htm>

（3）教职工代表大会相关制度、工作报告

<http://xxgk.pku.edu.cn/gksx/jbxx/jzgdbdk/index.htm>

（4）学术委员会相关制度、年度报告

<http://xxgk.pku.edu.cn/gksx/jbxx/xzwykxgzd/index.htm>

（5）学校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安排

<http://xxgk.pku.edu.cn/gksx/jbxx/fzgh/index.htm>

（6）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http://xxgk.pku.edu.cn/xxgkndbg/index.htm>

2. 招生考试信息（8项）

（7）招生章程及特殊类型招生办法，分批次、分科类招生计划

<http://gotopku.cn/uploads/project/201606/16/1466056647155039.pdf>

<http://gotopku.cn/programa/article/3.html>

（8）保送、自主选拔录取、高水平运动员和艺术特长生招生等特殊类型招生入选考生资格及测试结果

<http://gaokao.chsi.com.cn/zsgs/mdgs.jsp>

（9）考生个人录取信息查询渠道和办法，分批次、分科类录取人数

和录取最低分

<https://www.ccuut.edu.cn>

<http://gotopku.cn/programa/admitline/7/2016.html>

(10) 招生咨询及考生申诉渠道, 新生复查期间有关举报、调查及处理结果

<http://gotopku.cn/programa/page/567.html>

<http://xxgk.pku.edu.cn/gksx/zsks/bkszs/xsfcqjygb/index.htm>

(11) 研究生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复试录取办法, 各院(系、所)或学科、专业招收研究生人数

<http://grs.pku.edu.cn/zsxx/sszs/shuozs jz jml/>

<http://grs.pku.edu.cn/zsxx/bszs/bozs jz jml/>

<http://grs.pku.edu.cn/zsxx/sszs/zyxwzs jz/>

<http://grs.pku.edu.cn/zsxx/bszs/bozs jz jml/>

(12) 参加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成绩

<http://grs.pku.edu.cn/zsxx/sszs/shuofsxx/>

<http://grs.pku.edu.cn/zsxx/bszs/bofsxx/>

(13) 拟录取研究生名单

<http://grs.pku.edu.cn/zsxx/sszs/shuolqxx/>

<http://grs.pku.edu.cn/zsxx/bszs/bolqxx/>

(14) 研究生招生咨询及申诉渠道

<http://xxgk.pku.edu.cn/gksx/zsks/ssyjszs/yjszszxjssqd/index.htm>

3. 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7项)

(15) 财务、资产管理制度

<http://xxgk.pku.edu.cn/gksx/cwzcsf/cwzcglzd/index.htm>

(16) 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情况

<http://www.pkuef.org/pkuef/lanmu.php?lanmu=146>

(17) 校办企业资产、负债、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等信息

<http://xxgk.pku.edu.cn/gksx/cwzcsf/xbqyzc/index.htm>

(18.1) 仪器设备采购招投标

<http://www.lab.pku.edu.cn/zbcg/zbxsgs/>

(18.2) 图书采购招投标

<http://www.lib.pku.edu.cn/portal/cn/bggk/zbcg>

(18.3) 药品采购招投标

<http://210.73.89.76/ServiceSelect/GetServiceSelectList>

(18.4) 重大建设工程招投标

<http://jjgcb.pku.edu.cn/zbtb/zbgg/index.htm>

(19) 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表、支出预算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http://xxgk.pku.edu.cn/gksx/cwzcsf/cwys/index.htm>

(20) 收支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http://xxgk.pku.edu.cn/gksx/cwzcsf/cwjs/index.htm>

(21) 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

<http://xxgk.pku.edu.cn/gksx/cwzcsf/sfqk/index.htm>

4. 人事师资信息 (5 项)

(22) 校级领导干部社会兼职情况

<http://xxgk.pku.edu.cn/gksx/rssz/xjldgbskjzqk/index.htm>

(23) 校级领导干部因公出国(境)情况

<http://xxgk.pku.edu.cn/gksx/rssz/ygcg/index.htm>

(24) 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

<http://hr.pku.edu.cn/zczd/xxjbmzd/rcjh/>

(25.1) 校内人员招聘信息

<http://hr.pku.edu.cn/rczp/js/>

(25.2) 校内中层干部任免信息

<http://xxgk.pku.edu.cn/gksx/rssz/zcgbrm/index.htm>

(26) 教职工争议解决办法

<http://xxgk.pku.edu.cn/gksx/rssz/jzgzyjjbf/index.htm>

5. 教学质量信息(9项)

(27)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教师数量及结构

<http://dean.pku.edu.cn/notice/content.php?mc=61312&id=1412759821>

(28) 专业设置、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

<http://dean.pku.edu.cn/pkudean/jxypy/major/>

<http://dean.pku.edu.cn/notice/content.php?mc=61312&id=1412759821>

(29) 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http://dean.pku.edu.cn/notice/content.php?mc=61312&id=1412759821>

(30)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教授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

<http://dean.pku.edu.cn/notice/content.php?mc=61312&id=1412759821>

(31) 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

<https://scc.pku.edu.cn/home!loadStudentNews.action?category=40&channel=policy>

<https://scc.pku.edu.cn/home!loadStudentNews.action?category=20&channel=occupation>

(32) 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

<https://scc.pku.edu.cn/home!downloadCenter.action>

(33) 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https://scc.pku.edu.cn/home!downloadCenter.action>

(34) 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

<http://xxgk.pku.edu.cn/gksx/jxz1/yzjyfzndbg/index.htm>

(35)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https://scc.pku.edu.cn/news_ff80808151ceeb980151fc3c205f03f8-1.html

6.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 (4 项)

(36) 学籍管理办法

<http://dean.pku.edu.cn/notice/content.php?mc=61513&id=1378261739>

<http://grs.pku.edu.cn/pygc/xjgl/zsxsxjgl/>

(37) 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

<http://xgb.pku.edu.cn/jxj/jxjxm/36955.htm>

<http://grs.pku.edu.cn/jzgz/wjhb/>

(38) 学生奖励处罚办法

<http://xgb.pku.edu.cn/xsjl/bjdxjl/36947.htm>

<http://xgb.pku.edu.cn/xsqy/ssts/38442.htm>

(39) 学生申诉办法

<http://xgb.pku.edu.cn/xsqy/ssts/38440.htm>

7. 学风建设信息 (3 项)

(40) 学风建设机构

<http://hr.pku.edu.cn/zczd/xxjbmzd/xfjisyxsgf/sxjsjg/>

(41) 学术规范制度

<http://hr.pku.edu.cn/zczd/xxjbmzd/xfjisyxsgf/xsgfzd/>

(42) 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机制

<http://hr.pku.edu.cn/zczd/xxjbmzd/xfjisyxsgf/xsbdxwccjz/>

8. 学位、学科信息 (4 项)

(43) 授予博士、硕士、学士学位的基本要求

<http://grs.pku.edu.cn/xwyxk/xwsy/sssxwsy/sxwxggd/>

(44) 拟授予硕士、博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资格审查和学力水平认定

<http://grs.pku.edu.cn/xwyxk/xwsy/tdxlsqxw/>

(45) 新增硕士、博士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审核办法

<http://grs.pku.edu.cn/xwyxk/xkjs/>

(46) 拟新增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的申报及论证材料

<http://grs.pku.edu.cn/xwyxk/xkjs/>

9. 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 (2 项)

(47) 中外合作办学情况

<http://www.oir.pku.edu.cn/index.php?m=list&a=index&id=63>

(48) 来华留学生管理相关规定

<http://xxgk.pku.edu.cn/gksx/jlyhz/lxsglgd/index.htm>

10. 其他 (2 项)

(49) 巡视组反馈意见, 落实反馈意见整改情况

<http://xxgk.pku.edu.cn/gksx/qt/xsyj/index.htm>

(50) 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预警信息和处置情况, 涉及学校的重大事件的调查和处理情况

<http://xxgk.pku.edu.cn/gksx/qt/tfsjyjclya/index.htm>